

广东博力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博力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24年4月19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加通讯方式召开。本次监事会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4月9日以专人送达的方式送达给全体监事。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何启明先生召集和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广东博力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议案经与会监事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广东博力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广东博力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

（四）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的《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报告期内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履行了必要的程序，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违法、违规或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广东博力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4-007）。

（五）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及其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充分考虑了公司盈利情况及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整体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未来发展及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广东博力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6）。

（六）审议通过《关于开展 2024 年度远期外汇交易业务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开展远期外汇交易业务以正常经营为基础，可以有效防范和控制汇率波动给公司经营造成的风险，符合公司业务发展需求。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根据实际经营需要，在批准的额度范围内开展远期外汇交易业务。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广东博力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开展 2024 年度远期外汇交易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1）。

（七）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公司对 2024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是在综合考虑公司及子公司业务经营发展需要而作出的，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和整体发展战略。担保对象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整体经营和财务状况未出现重大不利变化，能够有效控制和防范担保风险，担保事宜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广东博力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8）。

（八）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程序合法，依据充分，符合公司资产的实际情况，审议及表决程序符合相关规定。监事会一致同意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广东博力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0）。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科创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章程》，对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进行修订，有利于进一步提升规范运作水平，完善公司治理结构。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广东博力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制定、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3）。

（十）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对《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表意见：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21号——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一般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的相关规定，公司内部控制体系持续执行，适应外部环境及内部管理的要求。公司董事会编制的《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建立、健全和执行的现状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的总体评价是客观、准确的，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

公司已建立的内部控制体系在完整性、合规性、有效性等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但由于内部控制固有的局限性、内部环境以及宏观环境、政策法规持续变化，可能导致原有控制活动不适用或出现偏差，对此公司监事会将及时深入核查并督促公司进行内部控制体系的补充和完善，为财务报告的真实性、完整性，以及公司战略、经营目标的实现提供合理保障。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广东博力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广东博力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第一季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程序合法，依据充分，符合公司资产的实际情况，审议及表决程序符合相关规定。监事会一致同意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广东博力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第一季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2）。

特此公告。

广东博力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 年 4 月 19 日